

证券代码：830843

证券简称：沃迪智能

主办券商：兴业证券

上海沃迪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(一) 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(二) 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(三)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四) 会议召开方式

☒ 现场投票 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
(五)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5 月 16 日 14:00。

(六) 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------	------	------	-------

普通股	830843	沃迪智能	2025 年 5 月 9 日
-----	--------	------	----------------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本公司聘请的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包丽娟律师、袁晶裕律师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上海市金山区亭卫公路 5899 号综四楼 10 号会议室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0）和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1）。

（二）审议《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结合本公司的实际情况，公司董事会编制了《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（三）审议《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结合本公司的实际情况，公司监事会编制了《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（四）审议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结合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确认的财务报表，公司编制了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（五）审议《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结合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确认的财务报表，公司编制了《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（六）审议《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

基于股东长期利益考虑，为保障公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，结合公司当前实际经营情况，202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》

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作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- 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（如有）；
- 2、由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（如有）；
- 3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（如有）；
- 4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公章的授权委托书和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（如有）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5年5月15日9：00-11：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上海市金山区亭卫公路5899号综四楼10号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021-37901188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与会股东交通、食宿等费用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上海沃迪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

《上海沃迪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

上海沃迪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4月18日